

聖公會聖匠小學  
家長教師會 (第 07/2022 號通告)  
有關「聖公會聖匠小學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事宜

敬啟者：

此為「2022-2023 學年家長校董選舉」的另行通告(一)

有關本校家長校董選舉的提名已於 2022 年 10 月 3 日(星期一) 截止，確定有效提名的候選人共有 2 位，名單依候選人子女就讀級別排序如下：

1. 麥倩歡女士 2. 王玉琴女士

隨函附上：

一. 「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候選人資料(附件一)

(一) 選舉程序：

(i) 2022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二)派發選票。所有本校現有學生的家長(指學生的父母、監護人及實際管養該學生的人士)，均享有投票的權利。每個家庭不論其就讀本校子女數目，均定義為一個投票單位，每位家長只可填寫一張選票(父親及母親須各自填寫一張選票)。如一個家庭多於一名子女在本校就讀，本校將把兩張選票交予就讀較高年級的子女。如選票不敷應用，學生可致函向選舉主任索取。請注意：

- 本校只接受於指定的選舉日(即 2022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4 日下午 3:00 前)投票。
- 選票是以不記名一人一票方式進行，投票人亦不得讓其他投票人目睹他/她在選票上所作的選擇。
- 合資格投票的家長須把選票放入特設的信封並封好交學生親手交回班主任將選票投入投票箱內。假若家長無意投票，亦須將空白選票交回班主任。空白的選票亦須交回學校。
- 如有以下情況出現，交回的選票將作廢。
  - 選票沒有放入特設的一個信封內。
  - 選票上有任何可辨識身份的符號。
  - 一個特設的信封多於一張選票。
  - 擾選多於一位候選人的選票。

(ii) 投票結束後，隨即在本校禮堂舉行點票。

點票時間：2022 年 10 月 14 日下午 3 時(誠邀候選人及各位家長出席，見證點票工作)

- (iii) 選舉主任可委任家教會委員(不可是候選人)或學校職員協助點算選票工作。
- (iv) 候選人可親自或各授權一位家長負責監察點票工作，以示公正。
- (v) 倘僅有一個「家長校董」或「替代家長校董」的空缺，而僅一名候選人獲有效提名，則該候選人將因此事實被視為就認可的家長教師會提名註冊為「家長校董」或「替代家長校董」(視情況而定)而當選。倘多於一名候選人獲有效提名，則獲得最高票數的候選人將獲法團校董會認可的家長教師會提名註冊為「家長校董」或「替代家長校董」(視情況而定)。
- (vi) 倘有一個「家長校董」的空缺及一個「替代家長校董」的空缺，而僅一名候選人獲有效提名，則該候選人將因此事實被視為就認可的家長教師會提名註冊為「家長校董」。倘多於一名候選人獲有效提名，則獲得最高票數的候選人將獲認可的家長教師會提名註冊為「家長校董」，而獲得第二高票數的候選人將獲認可的家長教師會提名註冊為「替代家長校董」。
- (vii) 如投票結果為票數相同，因而不能決定獲提名為「家長校董」或「替代家長校董」(視情況而定)的勝出候選人，則於緊接宣佈有關第一輪投票的結果後須就獲得相同票數的候選人作第二輪投票。第二輪投票前，候選人可退選。如因任何退選，僅餘一名候選人參與「家長校董」提名的選舉，則餘下的候選人將獲提名註冊為「家長校董」，毋須進行第二輪投票。提名「家長校董」及／或「替代家長校董」(視情況而定)選舉如有第二輪投票，則於該輪投票中獲得最高票數的候選人須獲提名註冊為「家長校董」或「替代家長校董」(視情況而定)，及(倘適用)於該輪表決獲得第二高票數的候選人將獲提名註冊為「替代家長校董」。如第二輪投票仍票數相同，因而不能決定獲提名為「家長校董」或「替代家長校董」(視情況而定)勝出的候選人，則須於緊接有關第二輪表決的結果公佈後，由認可的家長教師會可能委任的選舉主任以抽籤決定結果。中籤的候選人將被視為獲得更多票數。
- (viii) 經確認點票無誤後，選舉主任宣布選舉的票數。
- (ix) 上訴限期後，如無接獲上訴，選舉主任可於學校適當地點及／或學校網頁張貼通告，向家長通知選舉結果。

(二) 選舉後跟進事項：

本會須在選舉後召開會議，經商討及議決後，須向法團校董會提名合資格獲選的家長，登記註冊成為本校的「家長校董」。

## 2022-2023 學年家長校董選舉日程表

7/10/2022 (星期五)	➤ 派發候選人的名單(附件一)予全體家長。
11/10/2022 (星期二)	➤ 派發選票[每家庭兩票]。
由 11/10/2022 至 14/10/2022(星期五) 下午 3:00 前	➤ 投票的家長須於 2022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3:00 前把選票放入特設的信封並封好由學生親手交回班主任將選票投入投票箱內。空白的選票亦須交回學校。
14/10/2022(星期五)	➤ 下午 3:00 在學校禮堂點票。
14/10/2022(星期五)	➤ 家教會特別會議(按章程議決向法團校董會提名合資格當選的有關「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名單)
14/10/2022(星期五) 至 21/10/2022(星期五)	➤ 上訴限期。
24/10/2022(星期一)	➤ 如無接獲上訴，透過學校網頁公布選舉結果。
24/10/2022(星期一)	➤ 如無接獲上訴，認可的家教會向本校法團校董會提名獲選的家長出任「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並待向教育局辦理註冊事宜。

有關選舉詳情，請參閱本校家長教師會通告第 03/2022 號附件 VI 中的「家長校董選舉章程」。如有疑問，請致電 2333 2313 與李穎信副校長聯絡。請踴躍參與「家長校董選舉」的投票，謝謝！

此致  
各位家長

選舉主任

謹啟

(李穎信副校長)

2022 年 10 月 7 日

2022-2023 學年家長校董選舉  
候選人政綱

1 號候選人：麥倩歡女士(4B 劉杰宇之家長)

校長、副校長、老師及各位家長，大家好，我是 4B 班劉杰宇媽咪，同時都參加過 2021-2022 年度的家教會委員，在任職期內每次都會出席家教會會議及舉行的各種活動。希望在 2022-2023 年度能繼續為學校及學生盡自己一份力。望各位投上寶貴的一票，多謝大家！



2 號候選人：王玉琴女士(5B 李梓熙之家長)

本人為上屆家教會主席及家長校董，一直深信家校合作重要性，積極參與小學、中學校董一職，加強不同知識，從而提升家校合作精神，希望再次得到大家支持及信任，能繼續協助家長反應不同意見及提出不同方案提升校內硬件及軟件，務求締造出愉快又舒適學習環境給學生、家長及老師。

